臺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 函

地址:110051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南區

承辦人: 顏于雅

電話: 02-2720-8889#8517

電子信箱:bm1921@mail.taipei.gov.tw

受文者:臺北市建築師公會(請協助更新網頁資訊、附件)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1年5月25日

發文字號:北市都授建字第1116135823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如主旨(20675409 1116135823 1 ATTACH1.odt、

20675409_1116135823_1_ATTACH2.pdf)

主旨:檢送本局修訂「建造執照注意事項附表」1份,自即日起 適用,請查照轉知貴會會員。

說明:

- 一、本案納入本局111年臺北市建築管理法規彙編第111029號, 目錄第一組編號第015號。
- 二、旨揭內容:「建造執照注意事項附表」增訂第1104、 $7001 \cdot 7002 \cdot 2601 \cdot 0104 \cdot 7108 \cdot 7109 \cdot 7110 \cdot 7111 \cdot$ 7112項、修訂第1600、2800、2901、0102、0224、0225、 0226、0227、0228項。
- 三、網路網址:http://www.dbaweb.tcg.gov.tw/taipeilaw / 。

正本:臺北市建築師公會(請協助更新網頁資訊、附件)、台北市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 會、臺灣區綜合營造業同業公會

副本: 電2022/09/25文